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21-032
公告编号：2021-032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0: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

B股股东应在2021年5月7日（即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12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事业计划；
-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借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开展保本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 8、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表决；其中，议案 5、议案 7、议案 8、议案 9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公司需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议案的详情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事业计划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借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保本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本次提案不包含需累积投票的提案），提案编码为100，表示对以上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3日、14日，9:30—15:00

3、登记地点：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12号

邮政编码：100176

4、指定传真：010—64366264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10—64318888 转

联系人：王艺敏、张夙媛

电子邮件：wylimin@boe.com.cn；zhangsuyuan@boe.com.cn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地点位于北京市，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符合北京市疫情防控的要求，并配合公司工作人员的引导落实好参会登记、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3、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725，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2、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

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证券帐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股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法人股东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B 股

委托有效期限：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本人/公司（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 案	表 决			意见说明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事业计划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借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开展保本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8.00 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决定对上述其他议案投票赞成、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划“√”，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则视为授权委托股东对该授权委托无效。如未选择的，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